國立中興大學農藝學系系友會『譚建華教授紀念獎學金』獎助辦法

1. 本辦法由譚建華教授紀念獎學金審核委員會訂定。
2. 獎學金審核委員六人，由農藝系系主任及各年級導師一名、研究所導師組成。
3. 本獎學金名額每學年度大學部二名，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4. 本獎學金獎助對象如下：

(一)就讀本學系本國籍大學部一、二、三、四年級。

(二)上學年度學業總成績達60分以上、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者。

(三)家庭清寒者。

1. 凡符合本辦法第四條規定之學生，應於規定日期內辦理申請，並備妥提繳以下資料：
2. 自傳(含申請理由、就學心得等，約一頁)
3. 需檢具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其他清寒證明
4. 前一學年度學業成績單(大一生需繳高三成績單)
5. 在學證明
6. 本獎學金申請日期為每年九月一日至九月卅日止，由獎學金審核委員初審，提交數名學生至譚建華教授遺屬進行複審決定獲獎者，並由獎學金審核委員會公布獲獎名單。
7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審核委員會修定。